国家税务总局孝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2021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报告

   2021年，高新区国家税务总局孝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在孝感市税务局和高新区管委会的坚强领导下，强化法治税务建设，持续加快税收治理法制化进程，牢固树立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税收现代化进程中的各种矛盾和问题的发展理念。持续开展普法教育，有针对性的开展重点执法检查和专项执法督察，加大问题整改和追责问责力度，防范和治理税收风险。现将2021年法制工作情况总结如下：

**一、抓领导建设，全面提升法治税务建设的战略高度。**

**（一）健全组织领导机制。**高新区税务局党委提出，“要以税收法治建设为平台，努力加快高新区税务局现代化建设步伐。”高新区税务局党委高度重视法治建设工作，认真落实主要负责人为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的要求，成立了以局长任组长的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对本单位全面推行依法行政工作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组织协调，各职能科室分工明确，配合紧密，认真落实具体要求，形成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机制。

**（二）制定工作规划和计划。**为贯彻落实国家税务总局、省局及市政府法治建设工作要求，领导小组多次召开专题会议安排部署法治建设工作，专题听取工作汇报。根据“十三五”法治建设规划和省局税收法治宣传教育第七个五年规划及时制定了年度依法行政工作的具体计划和措施。

**（三）积极推行“三项制度”。**按照《湖北省税务系统优化税务执法方式全面推行“三项制度”实施方案》（鄂税发〔2019〕50号）和孝税发〔2019〕55号相关精神，明确区局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全面领导“三项制度”推行工作，制定《孝感高新技术开发区税务局优化税务执法方式全面推行“三项制度”实施方案》，细化责任内容、责任单位、完成时间及工作要求。确保实施有方案、部署有要求、推进有标准、任务有落实、工作有考核、组织有保障。我们结合省局公示平台建设规范和市局反馈的问题，对公示平台相关信息、权限进行了完善和调整。下半年我们将对信息公示实行动态管理，建立纠错机制、考评机制、责任追究机制，保障信息公示及时、准确，维护纳税人合法权益。

**一年来，我们解疑难办实事，税收营商环境持续优化。**一是全面开展“我为纳税人缴费人办实事暨便民办税春风行动”。“问需办实事”走访纳税人、发放各类宣传资料，开办纳税人学堂。二是持续推进便利办税。推出了各类1服务举措，大力推广“移动办”“码上办”“自助办”等“非接触式”办税缴费方式，实现涉税事项、纳税申报网上办理。实施“十税合一”申报，全面落实企业开办“210”标准，税务注销即办业务平均办理时间压缩，办税效率大幅提升。三是不断坚持服务创新。做好导税咨询和资料预审，落实首问责任制，成立税费服务（调度）中心，优化整合办税服务资源。

**一年来，我们抓法治提效率，减税降费优惠全面落实。**一是重点加强税收法制建设。继续推进“三项制度”建设，及时完善调整税收执法公示平台相关信息，处理总局及省局下达的各类疑点数据。重点对延期缴纳税款、发票电子化、现金缴纳税费等领域开展执法检查和专项执法督察，筛查并办结专票电子化疑点。推行税务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使用告知承诺制办理相关业务。二是精准落实税收优惠政策。面向纳税人主动宣传培训，专题讲解汇算清缴申报流程、小微企业税收优惠、高新技术企业加计扣除等最新政策，引导企业及时进行申报更正。为小微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办理税收减免，政策落实面100%。按政策为高新技术企业减免企业所得税及企业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三是加快办理各项退税业务。对部分税种实行无申请退税，进一步优化出口退税申报流程，加强退税各环节的联动和传递。

**二、坚持法治思维，维护执法公平正义。**

一是规范税收执法行为。认真落实领导干部学法等各项制度，落实好《税务行政处罚裁量权行使规则》和《湖北省税务行政处罚裁量基准（试行）》。稳步推进“三项制度”建设，积极做好公示平台信息、音像记录、法制审核等数据应用。二是优化税收执法方式。严格执行“首违不罚”清单，让执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做到宽严相济、法理相融。推广应用总局“一户式”系统，推动实现“一户式”风险分析、按户扎口推送、分类分级应对、协同考核评价。三是加强税收执法监督。运用省局“问题线索智监平台”，构建执法风险信息化内控监督体系，有效推进税收违法案件“一案双查”，开展政策落实、风险应对和税务执法专项督察，推进扫描、分析、处置、追责有机结合的执法监督工作。

**三、2022年工作打算**

**（一）坚持法治思维，维护执法公平正义。**一要规范税收执法行为。认真落实领导干部学法等各项制度，落实好《税务行政处罚裁量权行使规则》和《湖北省税务行政处罚裁量基准（试行）》。稳步推进“三项制度”建设，积极做好公示平台信息、音像记录、法制审核等数据应用。二要优化税收执法方式。严格执行“首违不罚”清单，让执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做到宽严相济、法理相融。推广应用总局“一户式”系统，推动实现“一户式”风险分析、按户扎口推送、分类分级应对、协同考核评价。三要加强税收执法监督。运用省局“问题线索智监平台”，构建执法风险信息化内控监督体系，有效推进税收违法案件“一案双查”，开展政策落实、风险应对和税务执法专项督察，推进扫描、分析、处置、追责有机结合的执法监督工作。

**（二）坚持便民办税，优化税收营商环境。一**要持续推进办税缴费便利化。认真落实第9个“便民办税春风行动”，对表对图，完成好规定动作。持续做好电子发票服务平台、电子税务局、“楚税通”的推广应用，巩固拓展“非接触式”办税缴费服务范围，进一步做好“一网通办”“一事联办”。要注重了解纳税人、缴费人的个性化需求，在遵循合法合规的前提，寻求合理方案。坚持问题导向，认真分析纳税人满意度调查中存在的问题，积极主动予以回应，在提升办税缴费便利化水平方面多谋划新举措，促进提升满意度。二要拓宽征纳交流渠道。充分运用直播、短视频等纳税人、缴费人喜闻乐见的方式，广泛开展政策宣传和服务，提升纳税人、缴费人的参与度。用好钉钉平台，有针对性的及时推送有价值的政策信息和提醒信息，杜绝无差别式灌输式的消息提醒。畅通纳税人缴费人投诉渠道，及时化解矛盾。三要优化办税服务资源。提升办税服务的专业化程度，加强预审导税、线下办税、线上服务三类团队的建设，合理分工，相互协作。在条件允许和有需求的情况下，在园区、社区可设置微厅，方便纳税人缴费人申报、领票、缴费，运用远程服务功能，实时为纳税人缴费人排忧解难。

国家税务总局

孝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2021年12月